

歷史、歷史學、歷史哲學

特約講話：國立臺灣大學教授楊雲萍先生

時間：民國五十一年一月十八日下午三時

地點：本會二樓辦公室

出席：李騰嶽 林崇智 毛一波 曾今可 曹建 陳漢光

歐陽荆 莊金德 張雄潮 張奮前 陶文輝 劉春生

曹甲乙 廖漢臣 黃潘萬 盛清沂 陳石 高而恭

李春前 張春生 王詩琅

主持人：李騰嶽

紀錄：王詩琅

李騰嶽：各位同仁：各位也知道，楊雲萍先生是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史學系的教授，過去曾經擔任本會前身的臺灣通志館顧問委員會委員，改組為文獻委員會之後又任專任委員，臺灣省通志第一次綱目就是林獻堂館長請楊先生擬訂的。楊先生和本會的關係一向很深，本會借重楊先生的地方很多，受過楊先生的幫忙也不少。楊先生在大學裏擔任歷史課，且又擔任「國家長期發展科學委員會」的研究，經常很忙。這一次特別應本會的邀請，蒞會講「歷史、歷史學、歷史哲學」。相信對我們的編志一定有很多的幫助。還有一點順便報告，楊先生一生對臺灣文獻的貢獻很多，對臺灣歷史的研究很早，收藏的古書、古物很多，其中有不少是貴重的孤本。為人坦白，認真，酷愛鄉土。那末，請各位聽講。

楊雲萍：主席、各位先生：剛才主席的介紹，講得太客氣，我很高興，但是不敢當。今天我覺得好像回到老家一樣，很感謝有這個機會講幾句話，向各位請教。今天的題目是「歷史、歷史學、歷史哲學」，題目好像很堂皇，其實內容是很淺薄的。各位先生因為是歷史的專家，至少也是對歷史有興趣的；對於「歷史」接觸太多了，因太多，所以對「歷史」這兩個字，這問題反而有點聽慣了不怪，因少把它拿來想想，拿來檢討。那麼「歷史」是甚麼東西呢？這似

是個膚淺初步的問題。我中國古來本沒有「歷史」這兩個字的名詞，只有「史」這個字，這個名詞，漢朝，許慎撰的「說文解字」說：「史，記事者也。」這就是說「史」就是記事的官，紀錄的人，以現代的話來講，就是書記官這一類。後來才轉為掌歷史的官，又轉為一般研究歷史之人及這些人所紀錄起來的東西的意思。「二十四史」各史有的稱「書」，如漢書、晉書之類，有的稱「志」，後來有的稱「史」，如宋史、明史。第一個史書是「史記」，可是司馬遷的這部「史記」，本不是原有的名稱，本叫做「太史公」。朱希祖有一篇叫「太史公解」研究「史記」的文章，裏面說「史記」本是「史書通名」，普通的名詞，歷史著作的通稱；後來才變做司馬遷的著作的專稱「史記」。

「歷史」一詞，據我所知道，明朝以前是沒有的，如上述，不是「書」，便是「史」，或稱「志」，稱「紀」。到了明朝的高曆年間，有個叫袁黃撰的「歷史綱鑑補」一本書，才初見「歷史」這兩個字的名詞。倘有人發現在這以前已經有這個名詞那就別論，不過，以我的寡聞，此似是「初見」。我們現在日常用的「歷史」這一詞是很新的。但這並不是說，我們中國這以前沒有歷史。

現在，來談一談「歷史」的意義。如各位所知道，「歷史」這個名詞含有兩種意義：「歷史」，德文作「Geschichte」，此字與「geschehen」(to happen)相關連，就是發生的事，事件之意，就是歷史事實，發生的東西，譬如戰爭等。另一個意義是指編出來的「史書」，英文的「History」，這名詞是從希臘文「Historia」而來的，意思是說：由探求研究所得來的東西，又轉而為「探求研究所得的知識的紀錄」，「歷史的紀錄」的意思，也就是「歷史著述」，「記錄」的意思。這個名詞包含兩義：(1)事實的世界(「史事」)，(2)紀錄出來的東西(「史書」)。而歷史學「

「歷史哲學」都是以這「史事」，「史書」為中心，為問題的。我剛才說「歷史的事實」云云，但是不一定所有的「事實」就是歷史，或是「歷史的事實」。各位也知道，歷史的對象是價值（Wert）的世界，就是有選擇，有評價的世界。與自然科學的世界是不同的。舉個例子來說：上次美國總統艾森豪因病住進醫院去，某一期的生活雜誌（Life）的扉頁，曾刊登該醫院的「窗子」照片，說世界上的「眼睛」都注視集到這「窗子」來。可是假使楊雲萍有病住院，那就不成為問題，就沒有這樣的現象。同是一個「病」，艾森豪的病，是「歷史人物」的病，是歷史家的對象，可是楊雲萍的病祇是自己的病，不能成為歷史家研究的對象，只能作大夫——自然科學的對象。不過還有一點我們要知道的，那就是所有的歷史人物的病，也不一定都是歷史的事實。W. Windelband 是西南德國學派的名家，他在「歷史與自然科學」的一本書中舉出一個非常有趣的例子，他說德國大詩人哥德（J. W. V. Goethe）在一七八〇年訂製鑰匙，還訂製過喚人鈴，二月廿二日訂做放信封的小箱子。這從工人的收據，得到確證。當然這只是一個事實，但並不是歷史的事實，因為它對後來的歷史沒有關係，對歌德來說，也沒有多大價值，這就是說所有的事實，並不一定都是歷史的事實。山川動植物等自然物雖然有牠的「經過」，可是牠不是歷史的存在，只是自然的存在。

自然科學家是用「實驗」，用「觀察」，來研究，分析一個事物，一種東西。但是歷史家是沒有法子實驗，觀察，沒有辦法在同一條件之下，去實驗觀察的。嚴密的意味來講，歷史不能重演，科學家和歷史家是不同的；歷史家是用「批評」，用「解釋」來研究事物的，他要選擇，他要評價。極端說，也可以說假使沒有歷史家，世界上便沒有歷史，便沒有「歷史的存在」。因為剛才我已經講過，歷史是價值的世界。我是跟西南德國學派的想法，作同樣的想法，但是有人不是這樣想。如胡適之先生的想法，他是要用自然科學的方法去研究歷史。我想這是不大對的，因為已如上述，自然科學

的世界，和歷史的世界，是不同的。有一次，臺灣大學的「歷史學研究所」曾請胡先生講演，我會將這問題向他請教。胡先生是受實用主義哲學的影響，我是受西南德國學派的哲學的影響，我想歷史的世界倘如是，和自然科學的世界一樣，那就是歷史的毀滅，歷史的否定。

蔡元培先生生日紀念，據報載李濟之先生作紀念講演，曾說歷史要注意到自然科學的研究成果，這當然是對的，但是我想自然科學的研究成果，不一定就是「歷史」研究的成果。就是「先史學」裏面的自然科學的研究成果，也不一定就是「歷史」研究的成果。

先史時代，「先史」與「史」應該有區別的；有文獻以後才謂之「歷史」，沒有文獻的時代還是叫做「先史」為是。先史學家有先史學家的任務，歷史家有歷史家的任務。「歷史」和「先史」是應該要分開的。關於這個事情，我想起德國的 Hegel 在他的大著「世界史的哲學」書中所說的話，他說非洲的原始民族，「在如此情形之下，一切的 Entwicklung（發展）和 Bildung（開化），皆屬於不可能，因它不是『歷史的地球』的一部」云云的話。意思就是說非洲祇是自然的一部份，沒有歷史，只有自然。（後來有人研究，據說指非洲是野蠻，乃是錯誤的，是奴隸商人的一種宣傳，其實非洲有高度的文化）不過，這不抹去 Hegel 的話的真意。做 Hegel 的說法來說，史前並不是「歷史」的世界。我以為「先史」，或「史前史」，不應該和「上古史」混在一起，我們要有勇氣反省這一問題。

剛才我說過歷史的世界是個價值的世界。我們研究這門學問，就叫歷史學。我們中國常把「歷史學」（Geschichtswissenschaft）與「歷史哲學」（Geschichtsphilosophie）混起來，其實是不同的。「歷史哲學」這個名詞，在中國是個新名詞，而也是個新的學問。本來「哲學」這個名詞就不是中國的，是由日人西周首先使用的，是 Philosophy 的翻譯，後來才傳到我們中國來。至於「歷史哲學」這一個名詞，據我所知道，大概是民國以後才有的，我曾翻了好多本書，「辭源」沒有「歷史哲學」這一詞，「辭海」是有的，

可是，所下的解說是把「歷史學」和「歷史哲學」混起來。這一詞在西洋是以法國的名學人 Voltaire 在他的著作「諸民族之風俗與精神」裏面所使用的一詞「la Philosophie de l'histoire」為開始的。不過，當初的意義，並不是如現在這樣嚴密的，是和「文化史」的意義約略相同，在中國，我已經說過，民國以前似是有這個名詞。

如各位所知道：歷史學是用「科學的」（不是「自然科學的」），雖然可以用做補助，（方法來研究歷史的，對史事、史料要怎樣批評，怎樣解釋，則是「歷史學」的範圍，這些方法，稱之謂「歷史學」。可是「歷史哲學」則是研究歷史的「研究」的可能和「歷史」的本質。可以說：一是歷史的「認識論」，一是歷史的「形而上學」。法國的名哲學家 R. Descartes 曾說：哲學是要追究「全一的智」（universalis sapientia）的；假使我們學學他的說法來講，那麼「歷史哲學」就是要追究「歷史」的「全一的智」的了。各種學問，如自然科學、社會科學常被混為一起，各位先生對於「方志」，都很有研究，現在且以方志，地方志的體例來談一談。譬如記錄鄉土的風俗習慣的「風土志」，是屬於社會科學的，可是舊一點的「方志」常把「氣象」的事項合在「風土志」裏頭。但氣象當是自然科學的對象，可是以前都沒有明白區分。貴會編的「通志」第一次體例是小弟擬的，當時我會想到這問題。舉一例說：如「米」的問題，米的品種的研究改良，這是自然科學的對象，可是從經濟從財政上看的米，則是社會科學的對象。我擬訂體例的時候，就想到有的是自然科學的對象，有的是社會科學的對象。一個臺灣的米的問題，也要分為幾個題目來檢討。以前的高拱乾的「臺灣府志」等就不同了，它只放在「土產」裏頭。以現代的話來講，他們把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混為一起。

中國的歷史學，「歷史哲學」沒有發達，今天我們有很多問題尚未解決。我們搞歷史的人，應當明瞭我們的缺點，尤其是對於「方法

論」，要下更多的努力。我們要量東西，是用「尺」。但是要量的時候，有時也要對這枝「尺」這東西檢討一下，是不是有缺點？「歷史」是甚麼東西？研究的方法對不對，怎麼我們會研究！要研究？我們應該時時加以反省，加以檢討，加以考慮。

我今天因為沒有甚麼準備，而且有點感冒，講得不好，覺得很慚愧，謝謝各位。

李騰嶽：各位有甚麼請教沒有？

陳漢光：關於歷史學適用自然科學的問題，去年我和廖漢臣先生到金門，看魯王的骨頭是黑的是中毒的。為甚麼會這樣，拿回來後，還是不懂，同李主委談，不能解決，這是要等自然科學實驗觀察才能解決。

譬如西藏的高原與臺灣的關係，我們可以從臺灣的鳥，或是植物相同，想像是從西藏飛來，移植過來來考證。但這是要從實驗來幫助歷史學的。就如李濟先生要用自然科學來幫助歷史是可以的，不然便無法獲得良好的成果。

楊雲萍：靠自然科學，要自然科學的成果來幫助是對的，這跟我的想法一樣，不過研究鳥是自然科學的工作。它的成果，我們當然可以拿來用。但它的成果，並不就是「歷史研究」的成果。

陳漢光：歷史學，我國通常視為社會科學的一種（見高中教科書）；有一次我問過幾個美國人，是不是美國也放在社會科學範圍內。但美國人却說不一定，這事楊先生的意見如何？

楊雲萍：屬於社會科學、文化科學，因為對象、方法多和自然科學不一樣。

林崇智：剛才楊教授說明歷史這一名詞的來源、意義、研究方法，歷史是價值的世界，并且闡明歷史學、歷史哲學的涵義、內容。哲學現在已成為科學的科學，成為研究學問的基礎，那是不必再說。將來我們應該也在這科學範圍、來從事研究。那麼我們今天就就此結束。謝謝楊教授！